

五一出行新风向 “县域旅游”魅力何在

□梁宇飞

五一假期，各地客流量大，旅游市场依然火爆。其中县城旅游成为了这个假期的旅游新风向。据美团数据显示，近一个月来，与“县城游”相关的关键词，搜索量同比去年增长了6倍。在五一假期，县城酒店预订量同比增长了47%，商超订单量同比增长55%。小众风景，高性价比，成为了“县城旅游”中最热门的关键词。

“县城旅游”逐渐成为假日经济中的重要环节，既反映了游客对于个性化、小众化旅游的追求，也释放了发展县城文旅的积极信号。时代的发展和人们观念上的改变让更多旅行者不再跟风游览，追逐潮流，开始青睐“冷门但惊艳”的旅行目的地。县城基础设施建设的推进，也使其具备了接待更多游客，提供优质旅游服务和独特旅游体验的能力。相比于其他热门景点“堵车，堵人，堵骆驼”，“县城游”则显得更加自如。

小县城为什么具有这样的魅力？我想“特殊性”是关键所在。击中游客内心，吸引他们前来的，可能是一场音乐节、演唱会，可能是当地独特的自然风光，可能是在自媒体平台不经意间看到的地方美味，可能是藏在角落里的文物古迹，也可能是弥散在空气中的人文气息。由此可见，小县城得以在五一假期“圈粉”，离不开自身的文化资源和自然资源禀赋，但也需要借助网络平台和自媒体博主的挖掘和传播，让曾经不为人所知的自然风光，默默无闻的古迹文物，独特迥异的民族风情开始展现在大众面前。使得“县城游”有了热度，也有了深度。

并且，县城旅游在避开人流高峰的同时，也无需游客过多承担快节奏出行，通勤住宿预订，高额消费的压力，整个的旅游过程更加舒适悠然。游客可以在茶余饭后沿着窄街巷来一场“city walk”；可以与当地人聊天打趣，了解地方的风俗

文化；也可以绕着迂曲的山路，去探访散在古村落中的文化遗迹。深度和体验感，就是“县城游”最大的亮点所在。

可以预见的是，“县城游”在今后将会获得游客的更多关注和长足的发展。假期出行目的地不止有“热门景点”一种选择，去到小县城度过假期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县城旅游”兴起，也为诸多小城市带来了吃上旅游红利的机会。像山东淄博，甘肃天水，都是被网友们发掘出来的“宝藏城市”。小县城利用好这波旅游潮流，就有可能成为下一个“爆款”。

毫无疑问，随着旅游产业和游客目光的下沉，越来越多的游客会在县城找到新体验，为县城旅游注入新活力。而县城也要把握新机遇，充分挖掘自身可以利用的旅游文化资源，为远道而来的游客提供好的服务，张开自己的臂膀将他们拥入怀抱。小长假出行，如果不想看“人山人海”，何不将目光锁定在县城，和一座小城来一场“双向奔赴”？

漫谈

当心野味产业 黑色链条的“复活”

□杨玉龙

据4月22日《法治日报》报道，有野生动物保护民间组织工作人员提供线索称，禁止以食用为目的养殖的豪猪、果子狸、竹鼠等野生动物，近期又被大规模饲养，且有不少人在网络平台晒出、出售以食用为目的的竹鼠、豪猪等视频内容。记者根据线索调查发现：平台上存在大量以食用为目的公然销售野味的用户，有些主播还以直播等形式传播其捕猎野生动物的画面。

上述现象值得警惕。根据野生动物保护法相关规定，禁止食用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和国家保护的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以及其它陆生野生动物。果子狸、竹鼠、野鸡等属于陆生野生动物，野猪虽然被调出“三有”保护动物名录，备案后可以非食用的目的养殖，但仍属法律规定的其它陆生野生动物，不可食用。

正如业内人士所指出的，野味卷土重来缘于监管不足。现实中的监管困境不容忽视，很多时候，仅凭视频、图片、聊天记录等单个线索，很难判断是否已经达到刑事立案标准，公安部门无法直接介入。而作为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的林草局，又很难依靠网络平台呈现的有限信息，去锁定并查处盗猎分子等。

在这一背景下，全方位治理就显得尤为重要。人工繁育的野生动物在符合法律规定的前提下，可以购买和出售，但目前允许售卖的野生动物是以什么目的养殖和买卖的，现实中情况往往很复杂。有关方面要加强相关知识普及和消费警示，及时跟进、依法处置相关涉嫌违法违纪的行为。

网络平台也须切实负起责任。一些网络平台上，直播随便开、视频随便发；非法猎捕工具更可以随意购买，中间没有任何审查环节；在直播贩售之外，还有许多详尽教程……一些平台对此类行为的包庇纵容，无疑会令野味交易更加肆意而为。依法诚信经营、积极监测和抵制不法行为，相关平台责无旁贷。

斩断“野味产业”的黑色链条，不仅为了有效保护野生动物，还是为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良好生态环境，从某种意义上说也是为了人类自己。野生动物保护法明确规定禁止在自然保护区以及禁猎期禁猎区实施猎捕行为，禁止使用猎夹猎套以及夜间照明猎捕。对相关法律红线，个人需知晓并谨记，同时也要继续发挥全民监督的力量，早日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

伪科技下乡 坑农何时休？

□王济川

“所有的农作物种子都可以进行量子赋能”“只要把农田的照片拍下来，就可以远程干预，达到不生虫、长势更旺的效果”……一些商家宣称可以通过量子技术给农作物种子赋能，用他们的机器实现农田增产增收、抗病抗灾。不少农民已经购买尝试。

量子技术，这一前沿科技的代名词，本应是科学家们探索未知的领域，却被一些不法商家用来招摇撞骗。他们鼓吹“所有的农作物种子都可以进行量子赋能”，只要简单操作，就能让农田不生虫、长势更旺。这种天花乱坠的宣传，不仅误导了农民，也玷污了量子技术的声誉。

农民是粮食生产的主体，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力量，他们的辛勤耕耘和汗水，是粮食安全的保障。然而，这些伪科技产品却像豺狼虎豹，盯上了他们的口袋。出于对量子技术的不了解和增产增收的渴望，他们往往轻易上当受骗。损失的不仅仅是金钱，更是对丰收的希望和信任。

令人痛心的是，这些伪科技产品之所以能大行其道，除了商家的虚假宣传外，还与监管的缺失有关。生产量子赋能仪器的企业不在少数，从生产到销售，竟然一路绿灯，这无疑给不法商家提供了可乘之机。监管部门应该对此类伪科技产品保持高度警惕，加强审查和监管，确保农民的利益不受侵害。

伪科技下乡，不仅损害了农民的利益，也败坏了科技的名声。我们呼吁相关部门加强监管，严厉打击此类违法行为，让农民真正享受到科技进步带来的红利。同时，我们也希望广大农民能够提高警惕，增强自我保护意识，远离伪科技的侵害。

在这个科技日新月异的年代，我们应该用科技的力量来服务农业、服务农民，而不是利用科技的名头来行骗。只有让科技真正落地生根，才能为农业的发展注入新的动力，为农民的生活带来实实在在的改变。

肉类“移花接木”事件何时了？

□张林萍

古有挂羊头卖狗肉，今有挂驴蹄卖猪肉。据报道，近日在某农贸市场里出现这样一幕，一摊主的肉案子上明明摆放的是猪腿肉，却露出了驴蹄，乍一看的确让人误以为其卖的是驴腿肉。有网友称，猪肉和驴肉的价格可是天壤之别。令人费解的是，这驴蹄究竟是怎么“嫁接”在猪腿上的？众人赞叹该商贩“移花接木”的本事，活脱脱地把“挂羊头卖狗肉”表现得淋漓尽致。但这雕虫小技还是被市场工作人员识破，避免了消费者上当受骗。

近年来，关于市场上出现的合成肉、注水肉、掺假肉等各种肉类事件层出不穷，不良商家可谓是变着花样玩欺骗术，甚至还涉及一些知名品牌的餐饮店。此类事件引发公众对食品安全和商家诚信的广泛关注和担忧，消费者开始担心自己所购买的肉类产品是否真实和安全，以及商

家的供应链和采购渠道是否可靠。同时，这类事件也促使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加强了对食品市场的监管力度，严厉打击假冒伪劣食品的生产与销售。

然而此类事件却依然不断出现。究其原因，是因为涉及的店铺通常也只是下架了事，或者仅仅简单罚款，并表示会配合监管部门进行调查等。这些较轻的处罚，难以解决违法成本低的问题，并不能消除消费者的担忧。对此笔者认为，食品掺杂使假行为因其具有隐蔽性强、难以察觉的特点，需要政府部门发挥职能作用，进一步完善监管手段，包括综合运用多种措施，统筹行业管理和执法监管，做到事前、事中、事后都要监管，切实提高市场综合监管效能。而不是让广大消费者练就火眼金睛，躲避不良商家设下的圈套。

对于出现的食品掺杂使假问题，笔者建议，应加强完善法

律法规，加重处罚力度，对食品安全造假行为形成高压震慑态势。这包括对涉事商户进行重罚、吊销其营业执照，若出现重大食品安全问题，应追究其刑事责任。这不仅可以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也能促使商家更加注重诚信经营，还市场一个清朗。目前，食品安全问题已成为一个复杂而严峻的社会问题，需要各级政府、商家、消费者和社会各方力量共同努力，只有通过加强监管，严打重处，提高全民素质，营造人人关注食品安全、人人重视食品安全的社会氛围，才能确保食品市场的健康发展。

农贸市场是各地最具“烟火气”的地方，不仅关系着千家万户的“菜篮子”，也是展现城市文明形象的“大镜子”，更是连接商户与群众的重要枢纽，所以好的生态市场环境需要大家共同维护。

(据《中国畜牧兽医报》)

严防以特色种植旗号坑农害农

近年来，一些农村地区大规模种植羊肚菌，以此作为农民增收致富的重要抓手。一些不良商家从中嗅出“商机”，诱骗农民高价购买劣质菌种和技术，甚至鼓动种植户贷款，导致农民利益损失惨重，产生了不良的社会影响。

由于市场价格高，羊肚菌产业在多地迅速升温。实际上，羊肚菌对光照、温度和湿度均有一定要求。高利润的背后也意味着高风险，各地农民应结合实际综合考量、理性种植。不良商家为了牟利，刻意隐瞒风险，放大种植收益，误导了不少农民。还有一些不良商家高价售卖菌种后跑路，其行为已经构成诈骗罪。

不止羊肚菌，近年来农村地区出现的坑农骗局花样不断翻新，需引起各方高度重视。“特色种植一本万利”“全程指导包教包

会”“产品回收没有风险”……商家的营销话术具有较强的煽动性，多数农民雾里看花、不知真假。在商家大肆炒作下，一些农民因辨别能力不强而卷入其中。

订单农业模式在不少地区较为流行。该模式解决了农产品销路问题，受到农民广泛欢迎。根据地多反馈的情况，也有不法分子假借订单农业模式，骗取种植户签订合同，要求农民使用他们提供的高价种子、化肥和农药。到了农产品上市时，不法分子早已逃之夭夭。订单农业存在的合同不规范、虚假营销、履约率低等问题，在不少地区带有一定普遍性。此外，一些非法组织打着农业绿色转型等旗号，歪曲乡村振兴政策，以各种手段向农民募集资金，承诺保本付息、高额回报，实为非法集资；还有一些团伙假借“乡村

振兴特色种植”之名，涉嫌传销、网络诈骗等违法行为，导致农民蒙受经济损失。

由于农民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有限，面对不良商家的各种骗术，往往束手无策，被骗后只能自认倒霉。坑农害农，国法不容，对坑农害农的违法行为，相关部门应引起重视，必须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进一步完善投诉渠道，切实保护农民的合法权益。

乡村要振兴，科普应先行。应该看到，当前我国各地科普资源不平衡，农村地区科普资源相对匮乏，科普工作还存在薄弱环节。相关地区应尽快建设信息交流平台，建立农户需求反馈机制，通过定期走访、线上答疑等形式了解农民需求，加大科普力度，不给违法分子可乘之机。

(据《经济日报》)